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品宅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尚品宅配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91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注册申请。

公司已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工作。尚品宅配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6,648,9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5.0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9,999,989.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5,859,549.1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94,140,439.86 元。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出具了《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华兴验字[2024]23002270283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成都维尚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未开始使用。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

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募集资金在短期内会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的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公司正常经营，公司及子公司拟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

（二）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94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现金管理产品类别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闲置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四）决议有效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士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

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建立投资台账。

（六）收益分配方式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及子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期限 12 个月以内风险可控的产品。

2、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机构。

3、财务部将负责具体执行决策。财务部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制定购买理财产品计划，合理的购买理财产品以及建立投资台账，及时进行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以确保理财资金的安全。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获得一定的收益，能给公司股东带来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相关审批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94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公司适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在一定额度内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招商证券认为：尚品宅配《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相关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因此，招商证券对尚品宅配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盖章签字页）

保荐代表人：

林联儒

段念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日